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瑩光教育協會 函

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三段36號
5樓之一

承辦人：夏小姐

電話：02-8771-3602

Email：edulanteacher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瑩光會字第20240000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長期入校陪伴計畫申請辦法及申請Q&A (202400002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113學年度長期入校陪伴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支持學校發展，本會透過直接入校與長期陪伴的方式，支持學校及社群團隊共同發展課程，面對內外部挑戰，營造學校向心力，提升教師的教學專業。

二、計畫申請說明如后：

(一)申請對象：全國高中以下各級學校，以學校、校內或跨校社群為單位提出申請。

(二)申請項目：包含學校發展(行政制度或發展定位等)、課程發展(校訂課程、SDGs&PBL跨領域課程、領域課程設計、其他類型課程設計等)、實驗學校教育發展、雙語學校或雙語課程教學推動。

(三)入校說明：通過審核之學校或社群，將由本會安排符其所需之陪伴老師入校，進行每月1次、持續至少一至兩學年的入校陪伴。

(四)申請方式：均採線上申請，申請計畫與連結詳如附



件。

(五)申請期程：即日起至5月24日(五)下午5時止。

(六)入校經費由申請學校校內計畫經費支應為原則，詳如報名表單內說明。

正本：全國公私立國中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